

2025年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区委、区政府关于斗门区生态新城开发建设和城市更新的整体部署，参与拟订西部城区建设的开发战略和政策措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三旧”改造等城市更新改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制订全市城市更新改造的发展战略、政策、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

（二）贯彻执行区委、区政府关于斗门区生态新城开发建设和城市更新的整体部署，参与拟订西部城区建设的开发战略和政策措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三旧”改造等城市更新改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协助制订全市城市更新改造的发展战略、政策、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

（三）负责代表区政府行使业主职能和生态新城开发建设项目管理职能，具体负责区政府在广东珠海西部生态新区投资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特殊项目除外）建设过程的管理和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协调有关部门行使区一级生态新城开发建设管理权限。

（四）负责全区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监督和管理，协调经批准实施的城市更新改造项目各项建设审批手续的办理。

（五）负责组织编制生态新城开发建设的土地利用规划、城乡建设规划并协调实施；组织编制区的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确定总体目标、阶段性任务和城市更新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六）负责参与或主持生态新城开发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建

议、计划立项、可行性研究、用地许可、方案设计、地质勘察、初步设计、概算以及相关文件的编制和报批等前期工作；组织中介机构对必要的城市更新项目公共服务设施、交通影响评估和城市经济评估等技术报告进行论证；组织中介机构测算城中旧村更新项目总成本和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七）负责生态新城开发建设项目的施工报建、委托招标投标和工程监理，代表业主签订项目合同以及处理其它涉及项目施工的工作，协调和监管工程项目的施工全过程。

（八）负责编制生态新城开发建设工程项目的结算、竣工决算并送审，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办理产权登记和资产移交手续。

（九）负责制订全区城市更新改造工作的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对各镇（街）考核。

（十）负责制订全区城市更新改造工作的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对各镇（街）考核。

（十一）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任务，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设4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室、建管室、更新室和计财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34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85.5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42.84	本年支出合计	3,342.8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42.84	支出总计	3,342.8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342.84	418.07	2,924.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82	42.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5	28.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7	1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1	1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1	1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1	1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5.52	360.75	2,924.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0.75	3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0.75	3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4.77	0.00	2,924.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924.77	0.00	2,924.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42.84	418.07	2,924.7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4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82	4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5	2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7	1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	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1	1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1	1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1	1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5.52	360.75	2,924.77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0.75	3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0.75	3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4.77	0.00	2,924.77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924.77	0.00	2,924.7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1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924.77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85.5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42.84	本年支出合计	3,342.8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42.84	支出总计	3,342.8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8.07	418.07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2	46.5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82	42.8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5	28.5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7	14.27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	3.69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	3.6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81	10.8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1	10.81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81	10.81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60.75	360.75	0.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0.75	360.75	0.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0.75	360.7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18.07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5.21
[30101]基本工资	45.41
[30102]津贴补贴	108.58
[30103]奖金	44.76
[30107]绩效工资	104.6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4.2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9
[30113]住房公积金	34.5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6
[30211]差旅费	0.60
[30217]公务接待费	0.55
[30228]工会经费	2.29
[30229]福利费	7.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71	1.71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6	1.1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	1.1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5	0.5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24.77	0.00	2,924.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24.77	0.00	2,924.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4.77	0.00	2,924.7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924.77	0.00	2,924.77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18.07	418.07	418.07	0.00	0.00	0.00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418.07	418.07	418.07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95.21	395.21	395.2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6	22.86	22.86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924.77	2,924.77	0.00	2,924.77	0.00	0.00	0.00	
珠海市斗门区城市更新管理中心	2,924.77	2,924.77	0.00	2,924.77	0.00	0.00	0.00	
湖心新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350.00	350.00	0.00	350.00	0.00	0.00	0.00	为做好珠海西部中心城区首期开发区域A片区幸福河生态公园白藤湖文化站及邻里中心等项目建设，使项目尽快完工并投入使用，和保障A片区已投入使用市政项目正常供水供电，以改善片区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方便群众出行。
广东省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斗门东湖科技创新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	2,574.77	2,574.77	0.00	2,574.77	0.00	0.00	0.00	为完善湖心新城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开展湖心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项目包括：I-2标段双湖路、II-1标段平华大道、II-3标段七条道路、IV标段福安路、白藤三路、红心路和腾福路、广安路、星湖路以东市政配套道路等工程项目和斗门区月湖路、腾晖路、逸仙逸凡路、白藤四路以南排水工程等21个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电力及通信管沟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等问题，使湖心新城各项基础设施尽快完工交付使用，形成“五横八纵”交通内循环网络格局，改善片区居民生活环境、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42.84万元，比上年增加2,421.05万元，增长262.6%，主要原因是根据区委区政府重点推进湖心新城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项目推进实际情况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申报预算项目“广东省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斗门东湖科技创新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预算额度2574.77万元，所以本部门收入预算增长262.6%；支出预算3,342.84万元，比上年增加2,421.05万元，增长262.6%，主要原因是申报预算项目“广东省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斗门东湖科技创新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预算额度2574.77万元，预计支出2574.77万元，所以本部门支出预算增长252.6%。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7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与上去年持平，无增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9.0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湖心新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350	为做好珠海西部中心城区首期开发区域A片区幸福河生态公园白藤湖文化站及邻里中心等项目建设，使项目尽快完工并投入使用，和保障A片区已投入使用市政项目正常供水供电，以改善片区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方便群众出行。
广东省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斗门东湖科技创新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25年)	2574.77	为完善湖心新城基础设施配套，开展湖心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湖心新城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项目包括：I-2标段双湖路、II-1标段平华大道、II-3标段七条道路、IV标段福安路、白藤三路、红心路和腾福路、广安路、星湖路以东市政配套道路等工程项目和斗门区月湖路、腾晖路、逸仙逸凡路、白藤四路以南排水工程等21个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电力及通信管沟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等问题，使湖心新城各项基础设施尽快完工交付使用，形成“五横八纵”交通内循环网络格局，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备注：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